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电子　　编号：临2023-013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股份清算与交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航电子"）换股吸收合并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根据公司于2023年1月31日公告的《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7），以及于2023年2月17日公告的《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1），在收购请求权申报期内，本次收购请求权有效申报的股东数量为54名，有效申报股份数量为1,407,250股。

截至本公告日，收购请求权提供方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收购请求权资金汇付，上述有关股份的清算过户手续将根据相关规定于近日办理。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电子　　编号：临2023-011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航电子"）已于2023年1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7），并分别于2023年2月8日、2023年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和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8、临2023-010）。

本次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2月7日，申报时间为2023年2月8日至2023年2月14日之间交易日的9:30-11:30、13:00-15:00。本次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结果如下：

在收购请求权申报期内，共有244名股东进行了申报，申报股份数量1,984,250股。经公司根据有效申报的原则进行核实，剔除无效申报后，本次收购请求权有效申报的股东数量为54名，有效申报股份数量为1,407,250股。

上述有关股份过户、清算与交割等事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电子　　编号：临2023-012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航电子"）已于2023年1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7），并分别于2023年2月8日、2023年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和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8、临2023-010）。公司于2023年2月8日停牌实施收购请求权申报，申报期截至2023年2月14日。

在收购请求权申报期内，共有244名股东进行了申报，申报股份数量1,984,250股。经公司根据有效申报的原则进行核实，剔除无效申报后，本次收购请求权有效申报的股东数量为54名，有效申报股份数量为1,407,250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A股股票将于2023年2月17日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85　　证券简称：格力地产　　公告编号：临2023-008
债券代码：150385、143195、143226、188259、185567
债券简称：18格地01、18格地02、18格地03、21格地02、22格地02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2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珠海市石花西路213号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86,215,14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013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总裁林强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公司董事长陈辉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公司（含属下控股公司）申请新增贷款及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85,419,241	99.9101	794,300	0.0896	1,600	0.0003

2、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对属下控股公司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77,664,542	99.0351	8,548,999	0.9646	1,600	0.0003

3、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属下控股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77,674,542	99.0362	8,538,999	0.9635	1,600	0.0003

4、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85,342,641	99.9015	870,900	0.0982	1,600	0.0003

5、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0,601,261	99.3736	254,300	0.6224	1,600	0.0040

6、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含属下控股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685,361	97.1319	1,170,200	2.8641	1,600	0.004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2023年度公司对属下控股公司担保的议案	32,350,362	79.0943	8,548,999	20.9017	1,600	0.0040
3	关于2023年度公司属下控股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32,360,362	79.1188	8,538,999	20.8772	1,600	0.0040
5	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0,601,261	99.3736	254,300	0.6224	1,600	0.0040
6	关于2023年度公司（含属下控股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39,685,361	97.1319	1,170,200	2.8641	1,600	0.004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审议通过，其中第2、3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表决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其中第5、6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845,314,180股股份）、珠海玖思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3,800股股份）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泽君（珠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瑜、武惠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临时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及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6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08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3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2月16日在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5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陈德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鉴于上海德峨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德峨"）持有公司25.00%股份，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网络"）持有上海德峨的100%股权。同时，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纬韬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德峨、阿里网络均为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通过相关持股主体控股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述各方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与上述关联法人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预计为808,200.00万元，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上海德峨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预计2023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305,800万元，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审议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雪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雪芳女士的联系方式：

电话：021-60376669

传真：021-60376600

邮箱：ir@sto.cn

联系地址：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拟于2023年3月6日（周一）15时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附件：

张雪芳女士简历

张雪芳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8月至2018年2月，任职于北京中科联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并于2014年7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8年5月至2021年5月，任职于中邮智递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办公室高级经理职务；2021年8月至今，任职于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高级专家职务。

张雪芳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张雪芳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09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3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2月16日在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5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利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资料及决策程序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06
债券代码：149107.SZ、149255.SZ　　债券简称：20STO01、20STO02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满足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在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预计2023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305,8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超过80,3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超过225,500万元。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遵循审慎经营原则，开展授信及对外担保时，有相应明确的授权体系及制度流程支撑。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审议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公司于2023年2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对外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或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

公司2023年度具体担保情况预计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公司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重庆瑞重快递有限公司	100%	72.45%	42,000.00	5.37%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泰州得泽物流有限公司	100%	47.38%	17,500.00	2.24%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长沙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	72.28%	50,000.00	6.39%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南宁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	73.63%	30,000.00	3.83%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常熟得泽物流有限公司	100%	56.00%	40,000.00	5.11%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湖北申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	94.44%	33,500.00	4.28%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陕西瑞银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100%	62.51%	22,800.00	2.91%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兰州得泽物流有限公司	100%	102.24%	20,000.00	2.55%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上海申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	81.63%	50,000.00	6.39%
合计		-	-	305,800.00	39.0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重庆瑞重快递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年10月26日

（2）注册地点：重庆市巴南区南彭公路物流基地环道东路6号

（3）法定代表人：陈德明

（4）注册资本：13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国内快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仓储服务（不含化学危险品）；计算机信息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销售：纸制品、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房屋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1年（经审计）	301,676,575.02	170,299,986.24	131,376,588.78
2022年（未经审计）	469,116,760.16	339,879,549.51	129,237,210.65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1年（经审计）	46,529,575.64	3,607,977.16	3,090,747.09
2022年（未经审计）	40,819,754.38	-2,754,402.48	-2,139,378.13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泰州得泽物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0年9月17日

（2）注册地点：泰州市海陵区运河路89号

（3）法定代表人：陈德明

（4）注册资本：804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纸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专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1年（经审计）	42,874,066.31	43,429,752.70	-555,686.39
2022年（未经审计）	151,039,539.28	71,559,604.21	79,479,935.07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1年（经审计）	0.00	-617,350.81	-555,627.50
2022年（未经审计）	0.00	-609,323.90	-364,378.54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长沙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0年5月22日

（2）注册地点：长沙市雨花区东山街道侯照社区筹建委员会办公楼一楼119房

（3）法定代表人：郑杭懿

（4）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供应链管理与服务；信息科技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道路货物运输代理；汽车租赁；仓储管理服务；仓储咨询服务；物流点运营管理；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软件技术转让；信息科技技术的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技术咨询、科技技术咨询、科技技术服务、科技技术开发、科技技术转让；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科技技术咨询；机器人技术咨询；电子技术咨询；信息科技技术转让；智能化技术转让；软件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咨询；物联网技术咨询；智能技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业信息咨询；科技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1年（经审计）	185,298,744.11	39,658,933.51	145,639,810.60
2022年（未经审计）	505,150,535.00	365,136,274.71	140,014,260.29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1年（经审计）	0.00	-4,065,198.74	-3,048,899.06
2022年（未经审计）	0.00	-4,172,153.86	-5,625,550.31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南宁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0年9月27日

（2）注册地点：南宁市兴宁区三塘镇松柏路31号兴工标准厂房工业研发3号楼2层202号

（3）法定代表人：陈德明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汽车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装卸搬运；电子产品销售；纸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1年（经审计）	192,708,919.12	94,441,389.79	98,267,529.33
2022年（未经审计）	355,925,720.68	262,072,310.49	93,853,410.19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1年（经审计）	0.00	-1,878,315.24	-1,408,736.43
2022年（未经审计）	569.33	-5,885,492.18	-4,414,119.14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常熟得泽物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1年1月13 日

（2）注册地点：常熟市东南街道黄浦江路101号

（3）法定代表人：陈德明

（4）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纸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1年（经审计）	17,999,688.43	18,000,000.00	-311.57
2022年（未经审计）	221,895,274.31	124,264,942.06	97,630,332.25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1年（经审计）	0.00	-346.19	-311.57
2022年（未经审计）	0.00	-3,158,986.11	-2,369,356.18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湖北申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2年1月13 日

（2）注册地点：孝感市临空经济区凌云大道特1号

（3）法定代表人：鲁方义

（4）注册资本：9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活动（除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投资的项目外）（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并不得假借投资的名义开展非法集资活动）；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快递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1年（经审计）	822,723,624.21	794,472,741.35	28,250,882.86
2022年（未经审计）	1,012,186,366.12	955,922,688.65	56,263,677.47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1年（经审计）	352,906,389.46	15,467,335.56	10,698,028.66
2022年（未经审计）	547,242,537.73	36,267,015.86	28,012,794.61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七）陕西瑞银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4年12月19 日

（2）注册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正平大街126号

（3）法定代表人：余慈锋

（4）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快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1年（经审计）	162,460,481.23	66,644,925.08	95,815,556.15
2022年（未经审计）	235,101,348.41	146,962,907.81	88,138,440.60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1年（经审计）	79,227,406.89	-19,912,121.74	-15,625,188.13
2022年（未经审计）	111,477,613.28	1,094,472.83	-7,677,115.55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八）兰州得泽物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0年10月30 日

（2）注册地点：甘肃省兰州市西固区新城镇96-63号

（3）法定代表人：陈德明

（4）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燃易爆品）；装卸搬运服务；纸制品、电子产品（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销售；场地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企业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类业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企业营销信息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1年（未经审计）	42,842,406.30	43,811,323.02	-968,916.72
2022年（未经审计）	151,584,345.68	154,980,156.24	-3,395,810.56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1年（未经审计）	0.00	-1,073,796.51	-966,833.51
2022年（未经审计）	0.00	-2,319,236.42	-2,426,893.84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九）上海申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7年5月15日

（2）注册地点：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赵重公路2778弄26号201室

（3）法定代表人：韩永彦

（4）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供应链管理，道路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货物运输代理，汽车租赁，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从事计算机科技、物联网科技、信息科技、无人机科技、机器人科技、大数据科技、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食用农产品、针纺织品、服装服饰及辅料、鞋帽、化妆品、箱包、玩具、体育用品、日用百货、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家居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交通设施设备、自动化设备、通讯设备、通信设备、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1年（经审计）	3,089,392,135.38	2,544,507,559.12	544,884,576.26
2022年（未经审计）	4,236,216,247.21	3,458,169,284.68	778,046,962.53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1年（经审计）	3,786,815,794.37	-81,693,738.75	-47,195,281.95
2022年（未经审计）	3,417,472,312.14	261,640,582.09	233,162,386.62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预计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上述被担保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担保金额、期限与担保方式以实际签署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文件的有关规定审批对外担保事项，控制公司财务风险。本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是为了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融资需要，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预计2023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305,800万元，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审议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2年9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经营发展需求，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申邦快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邦快递"）、河南瑞银申通快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银申通"）、河北申通快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申通"）拟分别与济南传祥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郑州云祥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廊坊传祥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以下简称"租赁合同"），租赁其房屋及配套设施作为分拨中心使用。根据租赁合同约定，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有限代申邦快递、瑞银申通及河北申通开具银行保函，支付上述租赁合同保证金，本次开具保函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800万元，期限为1年，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截止目前，上述担保未实际发生由于业务模式发生调整，经双方协商一致，申通有限不再为申邦快递、瑞银申通及河北申通开具银行保函。因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上述担保额度终止。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总额度为305,800.00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9.0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的金额为105,800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5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拓宽其融资渠道，支持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业务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本次担保额度预计的审议与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下属子公司，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监事会对本次对外担保的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05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鉴于上海德峨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德峨"）持有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5.00%股份，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网络"）持有上海德峨的100%股权。同时，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菜鸟"）、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菜鸟"）、浙江纬韬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纬韬"）与上海德峨、阿里网络均为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简称"阿里集团"）通过相关持股主体控股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阿里集团、阿里网络、上海德峨、浙江菜鸟、杭州菜鸟、浙江纬韬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与上述关联法人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3年2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808,200万元，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上海德峨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年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浙江菜鸟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市场定价	7,700.00	12,569.39
	浙江纬韬	物流仓储服务	市场定价	24,200.00	28,116.63
	杭州菜鸟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市场定价	618,500.00	459,553.73
	阿里网络	物流仓储服务	市场定价	0	10.55
	阿里集团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市场定价	1,700.00	93.24
	小计			652,100.00	500,343.54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浙江菜鸟	信息技术、物流仓储服务及商品采购	市场定价	73,750.00	103,172.39
	阿里集团	信息技术、物流仓储服务及商品采购	市场定价	34,350.00	229.47
	杭州菜鸟	商品采购	市场定价	48,000.00	0
	小计			156,100.00	103,401.86
合计				808,200.00	603,745.40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浙江菜鸟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12,569.39	30,000.00	0.35	-58.10
	浙江纬韬	物流仓储服务	28,116.63	31,000.00	0.80	-9.30
	杭州菜鸟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459,553.73	507,000.00	12.93	-9.36
	阿里网络	物流仓储服务	10.55	25.00	0.02	-57.80
	阿里集团	快递及劳务服务	93.24	50.00	0.003	86.48
	小计		500,343.54	568,075.00	-	-11.9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浙江菜鸟	信息技术、物流仓储及商品采购	103,172.39	105,000.00	2.77	-1.74
	阿里集团	信息技术服务	229.47	200	1.72	14.74
	小计		103,401.86	105,200.00	-	-1.71
合计			603,745.40	673,275.00	-	-10.3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市场化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需要进行合理预计，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存在市场环境、客户需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根据上述变化情况进行了适当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客户需求情况进行适当调整所致，具有一定的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illegible]

2022年公司与关联人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603,745.40万元，在预计总金额673,275.00万元范围之内。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阿里集团于1999年6月28日于开曼群岛设立，注册地址为The offices of Trident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Fourth Floor, One Capital Place, P.O. Box 847,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阿里集团的美国存托股份于2014年9月19日于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代码为"BABA"；其普通股于2019年11月26日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号为"9988"。阿里集团的业务包括中国商业、国际商业、本地生活服务、菜鸟、云业务、数字媒体及娱乐以及创新业务及其它。其中，中国商业包括中国零售商业和中国批发商业，国际商业包括国际零售商业和国际批发商业，本地生活服务包括"到家"业务和"到目的地"业务，菜鸟主要提供国内及国际一站式物流服务及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云业务包括阿里云和钉钉，数字媒体及娱乐业务旨在提供商业业务外的消费服务，创新业务及其他主要为达摩院、天猫精灵智能音箱。

2、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网商路699号

法定代表人：汪海

注册资本：1,072,550.80万美元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翻译服务；物业管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4层437室

法定代表人：万霖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站场：货运站（场）经营（货运代理、仓储理货）；计算机软件及系统的开发、应用、维护；物流数据采集、处理和管理；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物流供应链管理及物流方案设计，企业信息管理及咨询、商品信息咨询；物流信息处理及咨询服务；会务服务；承办展览；展览展示设计；票务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关预录入、进出口货物报关代理；报验代理、报检、监管仓储、监管运输代理；安装、维修、鉴定：家电、家居用品、家具、健身器材、卫生浴具整机及配件；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生产与制造、批发与零售：计算机和电子设备、仓储物流设备；食品经营，销售（含网上销售）：初级食用农产品、通信产品、针纺织品、服装服饰、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数码产品、化妆品、计生用品、卫生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玩具、汽车及摩托车配件、鞋帽、箱包、皮具、钟表、乐器、框架眼镜、珠宝首饰、家具、工艺美术品、五金制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消防器材、建筑材料、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另设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08室为另一经营场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09

法定代表人：万霖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出口监管仓库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快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处理服务；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报关业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报检业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广告设计、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玩具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鞋帽批发；鞋帽零售；箱包销售；皮革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钟表销售；乐器零售；乐器批发；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家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消防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广告发布；装卸搬运；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浙江纬韬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4层449室

法定代表人：陈明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处理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报检业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物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水产品批发；水产品收购；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粮油仓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说明

详见上述"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相关说明。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业务合同约定了合理的结算周期，截止目前业务合同执行良好，关联方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履约能力，因关联方无法履约而导致公司损失的风险小并处于可控范围内。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属于正常业务往来，由此构成的关联交易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业务合同约定了合理的结算周期。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交易的计价方式及交易价格在遵循独立交易原则下参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进行公允定价，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业务需要，系公司正常业务往来，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相关日常关联交易还会持续。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进行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实际经营所需，该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依据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属正当的商业行为，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依据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作出有关关联交易决议的过程中，履行了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义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给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重大的不确定性风险。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资料及决策程序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07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余志强先生提交的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的申请，因工作调整的原因余志强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余志强先生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余志强先生在这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3年2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张雪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雪芳女士（简历见附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电话：021-60376669

传真：021-60376600

邮箱：ir@sto.cn

联系地址：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附件：

张雪芳女士简历

张雪芳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8月至2018年2月，任职于北京中科联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并于2014年7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8年5月至2021年5月，任职于中邮智递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办公室高级经理职务；2021年8月至今，任职于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高级专家职务。

张雪芳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张雪芳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10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公司于2023年3月6日（周一）15时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6日（周一）15时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3月6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6日9:15—9:25，9:30—11:30和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股权登记日：2023年3月1日（周三）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3月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于2023年2月16日分别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于《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上海德峨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在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票进行统计时，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通过邮件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3年3月3日（周五）9:00—11:00、13:30—17: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5楼证券部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办理。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采用邮件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二），在2023年3月3日17:00 前将邮件发送至：ir@sto.cn，邮件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5、会议联系人：张雪芳

联系电话：021-60376669

6、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具体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会			
备　注			

注：

1、本登记表扫描件、复印件均有效。

2、法人股东请在落款处盖章，自然人股东请签字。

股东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68

2、投票简称：申通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3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